

散文精选

一片冷裁潭底月

□ 陈白云

如果用一种水果代表夏天,那肯定是西瓜。西瓜在元代叫“寒瓜”,诗人方夔写有一首《食西瓜》:“恨无纤手削脆峰,醉嚼寒瓜一百筒。缕缕花衫粘唾碧,痕痕丹血指肤红。香浮笑语牙生水,凉入衣襟骨有风。从此安心师老圃,青门何处向穷通。”好一幅食瓜图,瓜汁沾衣,指尖染红,语笑喧阗。“缕缕”和“痕痕”两词形象地描述人们吃西瓜时大快朵颐的情景,“牙生水”和“骨有风”更是把吃瓜时那种豪放之态刻画得淋漓尽致、入木三分。读来令人口舌生津,心欲一尝为快。

爱国诗人丘逢甲的“蓝雪含冰沁凉,两团绿玉许分尝”,读后也使人产生一种不尝西瓜不罢休之感。而看到“民间诗人”王予可的“一片冷裁潭底月,六湾斜卷陇头云”诗句,令我除了想吃西瓜,还被他那新颖别致的刻画所打动,他将切开的西瓜之形质比喻为冷月、深潭、青山,可谓恰到好处。

“大暑品读西瓜诗,心中凉意自然生。”打开案头书卷,在一首首西瓜诗中徜徉,发觉古代诗人总是不惜笔墨,下笔成章,将这一消暑佳品描绘得诗意盎然,妙趣横生。

有的西瓜诗读来如沐清风,诗后的人却是满身浩然正气。比如宋代范成大的《西瓜园》:“碧蔓凌霜卧软沙,年来处处食西瓜。根根漫漶淡如水,未可蒲萄苜蓿夸。”意思是碧绿的瓜蔓顶着一层薄霜躺在柔软的沙地上,一年又一年到处都能吃到西瓜。它的形状和颜色虽然简单朴素,像清水一样平淡,但并不比葡萄和苜蓿逊色。宋孝宗乾道六年(1170年)夏天,范成大在奉旨出使金国路过开封时,吃下一位老农赠予的两块西瓜,顿觉暑意全消,欣然写下该诗。他一路风餐露宿,万般辛苦,虽然当时开封附近被破败的风景让他感到大心沉重,但凉甜可口的附近西瓜让他感到了一丝欣慰。吃罢西瓜,他直奔金国,在金国朝堂上慷慨陈词,无所畏

惧,以致险遭被杀,并作《会同馆》诗以明志,最终不辱使命,保全气节而归。

与范成大相比,南宋文天祥的《西瓜吟》则是另一番景象:“拔出金佩刀,斫破苍玉瓶。千点红樱桃,一团黄水晶……”作者以“苍玉瓶”喻西瓜外形,以“红樱桃”形容瓜瓤,以瓜子比作“黄水晶”,寥寥数语即描绘出西瓜的色、香、味、形,堪谓炉火纯青。同样以独特视角和细腻笔触描写西瓜的,还有明代瞿佑的《红瓤瓜》:“采得青门绿玉房,巧将猩血沁中央。结成曦日三危露,泻出流霞九醞浆。汉女洗花新染色,山翁酿酒旧传方。宾筵满把瑛盘飨,雪藕冰信有光。”作者以“青门绿玉房”喻西瓜的外形和色泽,以“猩血”喻瓜瓤,以“夏日三危露”“流霞九醞浆”喻西瓜的汁液,写尽了西瓜的形、色、味,分享了自身真切的感受、体验与认知,读来仿佛有“忽如一夜春风来,千树万树梨花开”之感。

诗人笔下的西瓜,不是凭空想象出来的瓜,而是“我”见过的瓜、“我”吃过的瓜、“我”牵挂的瓜。他们不但善于描摹西瓜的形貌,也乐于记录食瓜的生动场景。元代散曲家卢挚的《蟾宫曲·沙三伴哥来啖》给读者呈现了一幅乡村吃瓜图:“沙三伴哥来啖!两腿青泥,只为捞虾。太公庄上,杨柳阴中,磕破西瓜。小二哥昔涎刺塔,碌球上滚着个琵琶。看荞麦开花,绿豆生芽。无是无非,快活煞庄家。”捞虾归来的农人带着一身泥土,在柳荫下磕开西瓜,馋嘴的小二哥口水直流,背朝天趴在碌球上,活像一面琵琶扣放,远处荞麦花雪白一口开,豆苗儿碧油油长,乡间的自在与满足尽在白开水西瓜的清甜里。这支小令细腻亲切,俚语村言里洋溢着浓郁的生活气息。而在清代袁枚《随园诗话》卷之九中,看到的却是秋日吃瓜的悠然:“七月垂杨绿尚匀,新秋爽气胜新春。寒蝉白鹭清如许,人面官箴几

分。天涯路,十由旬。登山临水送行人。西风吹醒黄梁梦,饱吃西瓜坐树根。”诗人送别友人后,独坐树根下饱食西瓜,顿觉尘世烦忧尽消,可谓意境悠远淡泊。

西瓜入诗,即使是最质朴的语言,也能蕴含不可被忽视的力量,诗人善于从中提炼多层次、多维度和多元化的意境,对其进行诗意的重塑与再创造,亦承载着文人的哲思与情怀。宋代黄庭坚的《食瓜有感》以夏日食西瓜抒写超脱名利的高洁志趣与切身感悟:“暑轩无物洗烦蒸,百果凡材得我憎。薛井筠筒浸苍玉,金盘碧箸荐寒冰。田中谁问不纳履,坐上谁来何处蝇。此理一杯分付与,我思明哲在东陵。”炎炎夏日,唯有西瓜如“苍玉”“寒冰”能解烦忧,诗人由此想到东陵侯平种瓜的典故,将解暑食瓜与处世哲学自然融合,将瓜果特征人格化,完成物我合一的精神升华,表达不慕名利、超然世外的生活态度。清代纪晓岚的“种出东陵子母瓜,伊州佳种莫相夸。凉争冰雪甜争蜜,消得温暄破暑茶”,将新疆西瓜与东陵名瓜相比,赞其凉胜冰雪、甜逾蜂蜜,字里行间满是此地西瓜的赞叹。西瓜何以如此清凉?清代医家王孟英在其《温热经纬》中便曾郑重提及:“西瓜汁名天生白虎汤”,这“白虎汤”本为医圣张仲景创制的一剂名方,以石膏、知母等为药,专为治疗外感热病中热入气分、大热烦渴之证而设。西瓜汁天然禀赋,已然蕴藏了与白虎汤相类同的清凉解暑之功。纪晓岚诗中那“消得温暄”的轻描淡写之间,竟也暗合了这药食同源的大道。

在西瓜中寻找处世哲学,成为诗意生活的象征;从滋味到精神的升华,体现诗人“点石成金”的创作力量。他们笔下不落俗套的清凉,早已清凉了后人的脾胃。当我们品味西瓜时,不妨感受那穿越千年的诗意与情怀。

生活随笔

岁月识破的“谎言”

□ 杨丽娟

我以为,母爱就像一本被岁月加密的告白书。我需要从她的谎言中,辨认出爱的密码。

记忆中,出游的合照里很少有妈妈的身影,“人挤人多累,不如在家舒服呢!”这曾是妈妈拒绝所有旅行的借口。今年,她意外获得免费古镇游。她嘴上说着“不去白不去”,声音里却透着藏不住的喜悦。两天后她回来,整个人都在发光,拉着我手舞足蹈地比划酒店的大床有多软,又模仿导游的腔调讲古镇的趣闻,神采飞扬。我试探着问:“妈,好玩吗?”“不花钱的当然好玩!”她也没想,脱口而出,眉毛得意地扬起,眼里是藏不住的光。那一刻我全明白了,她用又一个又一个“不喜欢”的谎言,藏起了多少舍不得为自己花一分钱的愛。

这样的瞬间,散落在我的生活中。几年前那件风衣,我原是买给妈妈的,却从颜色到款式被她批得一无是处,硬让我自己留下了。有一次我收拾屋子,嫌那件风衣旧了,准备扔掉,午后,却撞见她正偷偷地试穿。她站在穿衣镜前,指尖拂过磨得微微发亮的领口,嘴角就那么不受控制地弯了起来,盛满了笑意。见我走过来,她脸上的笑意瞬间僵在了嘴角。那感觉,就像个偷穿大人衣服被当场抓包的小孩,眼神里涌上一股无措和窘迫,嘴里还在急急地辩解:“这料子还挺好的,扔了多可惜。”阳光从窗外照进来,我看到她眼角的皱纹和那件已经泛白的风衣,忽然明白,她的每一次挑剔,都只是想把最好的留给我。

妈妈总有办法把自己伪装成一个无坚不摧的超人。那时,她总是执拗地守着一份熬人的夜班,又在白天我上班时,帮我打扫房间、做晚餐。我总劝她别来了,可电话里,她却声音洪亮:“我好着呢,再熬骨头就散架了!”视频里,她也神采飞扬,笑得眼角皱纹都像绽开的花。我信以为真,心安理得地享受着她为我打理好的家。一天,我提前回到家,地板光洁得几乎能照出我的影子,空气里弥漫着饭菜温热的香气。而那个永远精力十足的她,却像个孩子似的,缩在沙发一角睡着了。被开门声惊醒后,她布满血丝的双眼,装满了来不及掩藏的疲惫与慌张。那一刻,我所有的话都堵在了喉咙。

原来,她这一生对我说了那么多的“谎”,其实只为告诉我一句真话——她爱我。回头看时,才发现岁月早已将答案写在了每一个细节里。而我终于读懂了她,读懂了这封最深情的告白书。

古稀之年圆我儿歌梦

□ 罗定坤

古稀之年,我竟与儿歌结下不解之缘,一头扎进儿歌创作,找回了久违的童真。

小时候,家里虽穷,日子却简单快乐。我特别爱听村里老人哼唱童谣,“小老鼠,上灯台,偷油吃,下不来”,跟着一唱,烦恼全消。那时,我期盼着能写出同样有趣的儿歌。可后来为生活四处奔波,这个念头被深深压在心底。

前几年退休,闲下来后,我琢磨着找点乐子。尝试写散文、评论、歌词,却总是提不起劲。不知怎的,小时候听儿歌的场景总在脑海中浮现,我便想,要不试试写儿歌?可拿起笔,第一笔却怎么也落不下去,这才发现写儿歌并非易事。

后来我明白了,写好儿歌,首先得有童心。我把这老骨头里,还藏着个小孩儿呢!我常回忆小时候的事,和小伙伴抓蚱蚱、掏鸟窝的场景,都成了写儿歌的素材。有次,我写了一首放风筝的儿歌,把小时候放风筝的紧张与兴奋都写进去,写完自己都乐了,仿佛回到童年。

仅有童心不够,还得多观察身边孩子的言行。我常去小区幼儿园,坐在一旁看孩子们做游戏、唱歌,他们的小表情、小动作可爱极了。每晚八点,我会准时打开收音机,收听“小喇叭”节目,一次不落。有次看到小朋友玩老鹰捉小鸡,跑得满头大汗嘻嘻哈哈,我便据此写了一首儿歌,把孩子们的快乐都融入其中。

多读经典儿歌也必不可少。我专门去书店买了许多儿歌书,一有空就翻看。经典儿歌语言简单生动,韵律优美,我边读边学,琢磨人家的写法为何如此受欢迎。

多向名家学习也是我的心愿。我参加了好几次儿歌创作讲座,听名家分享经验。他们讲得精彩,我每次都听得入迷,还做了不少笔记,学到了不少写儿歌的技巧。

多和儿歌写作者交流同样重要。我加入了好几个儿歌创作群,和大家分享作品,听取意见。有时别人一句简单的建议,就能让我豁然开朗。特别是许德清和戚万凯两位老师,给予热情的指导、修改和帮助,让我心存感激。

如今,我写儿歌越来越上瘾,还在手机上开了公众号,专门刊发自己的作品。虽已古稀,但我觉得自己还年轻,因为有儿歌相伴。我希望能写出更多好玩且受孩子们喜爱的儿歌,让他们听了能开心大笑,记住那些美好的时光。

挡雀趣事

□ 冯瑞涛

在农村,“80后”的童年,大多在参与农业活动的经历中度过,人与自然和谐相处,艰苦又难忘,辛劳又充实。其中最有趣的,莫过于挡雀了。

糜谷成熟的季节,沉甸甸的穗子挨挤挨挤,像是一群谦逊的智者,微微低垂脑袋,在微风的抚慰下,轻轻摇曳身姿,泛起层层金色的涟漪,沙沙作响,仿佛在低语着丰收的喜悦。禾叶与谷穗相依相偎,凑成了片片富有生机的金色湖泊,在艳阳的映照下,闪烁着耀眼迷人的光芒。这些美丽的湖泊,成了麻雀们栖息狂欢的新世界,它们从四面八方拢来,成群结队地在田地周边徘徊,一双双小眼睛滴溜溜地转着,觊觎着这个绝佳“美食天地”。

大人们为守护粮食可谓费尽心思,也只是引导麻雀不要啄食粮食,而不是执着伤害它们。正如唐代白居易写《鸟》所云:“谁道群生性命微,一般骨肉一般皮。劝君莫打头鸟,子在巢中望母归。”

一开始,家家户户扎起的稻草人派上了用场,它们形态各异,高矮不一地站在田野里,有的身上披着花花绿绿的旧布,那布在风中猎猎作响,好似一面面奇特的旗帜;有的戴着破旧的草帽,帽檐下的“脸庞”被画得十分威严;有的伸着用木棍做成的“手臂”,仿佛一个个奇特的将领。麻雀们起初不敢贸然靠近,只在空中盘旋着,叽叽喳喳地商讨着对策,不时靠近一点,又敏捷退去,那小心翼翼的样子让人忍俊不禁。不过,这些机灵的小家伙很快识破了稻草人不会动的“秘密”,开始大胆往田野里飞落。

接着,男人们便用艾草草杆扎成草人,在草杆用丝线或麻线做成穗,组成响鞭,带到半山腰,又开弓搭箭,一手甩开箭筒,抡圆了,迅速停下来,让鞭穗撞击空地,发出类似竹响的声音,惊吓的麻雀四处逃窜,但时间长了也不奏效。

于是,小孩们便在大人的指派下,雄赳赳气昂昂地出战,担负起了挡雀护粮的重任。大家人手一根长木杆,分散在田野四周,各自找好有利“阵地”,或蹲坐在田埂上,或匍匐在土坡旁,只要有麻雀群落下,大家就歇斯底里大喊,“吼一吼”声此起彼伏,在空旷的田野间回荡。手中的木竿也随之用力挥舞起来,那木竿带起的风呼呼作响,气势十足,吓得麻雀们惊慌失措,扑棱棱地乱飞,它们的翅膀急速扇动着,仿佛一片片被狂风卷起的干枯树叶,在田野的上空慌乱逃窜,叽叽喳喳的叫声里满是惶恐。

我们在成熟的田野里守着、护着,我们在高远的蓝天下唱着、笑着……在野花携露盈盈绽放的黎明,在蝉鸣与绿荫声声呼应的午后,在烟火同夜色缓缓交织的傍晚。

季候物语

碑铭消夏录

□ 袁枫

夏晨静谧,时光悠然

□ 缪志宏

时值大暑,炎气蒸腾。午后骤雨忽至,檐下珠玉迸溅,暂洗尘嚣。打开案头《晋祠之铭并序》,只见墨香犹存。复展欧阳询《九成宫醴泉铭》,两碑都和唐太宗血脉相连。一述文治之思,一记避暑之幸。千载碑石如镜,映照贞观气象,也算是为今人辟了一方清凉之境。

九成宫,醴泉清冽映贞观。大唐贞观六年(632年)孟夏,长安如同今天一般炎热,太宗率群臣赴九成宫避暑。此地台榭参差,高阁周建,更有“芙蓉流金,无郁蒸之气;微风徐动,有凄清之凉”的妙境。太宗信步庭中,杖藜湖上,忽见清泉汨汨,“其清若镜,味甘如醴”。于是命魏征撰文记此祥瑞,欧阳询以楷书镌石,遂成“精密严整、峭拔挺秀”的千古名碑。后世临帖者或不知,此碑原是夏日清冽的注脚。泉涌刹那,暑热消散于笔锋的顿挫之间。墨痕如波,流淌着唐人对自然的敬畏与诗意。

晋祠铭,行书走笔见雄魂。贞观二十年(646年)正月,雪夜。太原晋祠内,李世民挥毫写就《晋祠之铭并序》。此碑开创行书上碑先河,被誉为“仅次于《兰亭序》的行书杰作”。读碑文有四重深意。溯周礼,赞颂周叔虞“承文继武,经仁纬义”,奠定晋国德政根基。绘胜景,赞叹晋阳山水殿宇,“金阙九层,玉楼千仞”的雄浑气象。斥隋弊,揭露隋炀帝“纲常崩摧,神怒民怨”,反衬大唐“顺天应人”的正道。明德治,倡导“为政以德,民心为归”,祈铸江山永固。碑阴刻长孙无忌等功臣姓名,左右宋人题记斑驳。一石融君臣之义、古今之思,更藏着帝王的心事。那就是,十八年前晋祠祈兵,十八年后雪夜报恩。赵福在《石渠宝笈》中道破:“高祖起兵于晋侯,太宗以铭报享”。

碑里蕴藏千秋。从贞观到滕王阁。碑铭之物,“陵谷恐夷,非石莫保其坚;传记后来,非文莫以旌其德”。唐太宗两碑,一清凉如泉,一沉雄如岳,共构贞观精神的阴阳两面。九成宫欧阳询楷书“寓险绝于平正”,如醴泉涂荡暑气。而晋祠铭太宗行书“鸾飞凤翥,气象峥嵘”,若龙吟雪夜。30年后,王勃《滕王阁序》挥毫:“落霞与孤鹜齐飞,秋水共长天一色。”此句与“炎暑流金”“金阙九层”遥相呼应,这都是唐人以笔墨驯服时空的明证。

在碑铭中消暑,这是我的一种静心之法。而前人早有类似消暑之法,各具机杼。米芾《逃暑图》遁入山林,自诩“幸兹安适”,尽显名士风流。蔡襄《暑热帖》赠友“精茶数片”,以淡墨撑起轻阴。丰子恺观农人踏水抗旱,叹“不抗争而活是羞耻”,另辟刚健之境。而太宗借碑铭将消暑升华为精神仪式,九成宫泉涌,是自然与人文的和鸣;晋祠雪夜书碑,是历史与当下的对话。碑石不朽,不只在字迹工丽,更因其中流淌的“与天地参”的东方智慧。心静则暑不侵,神凝则热自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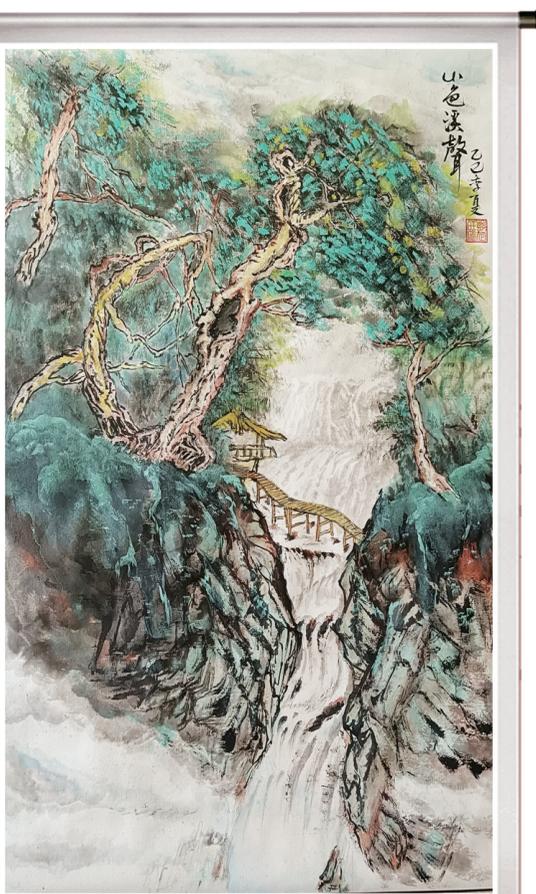
大暑之热,终究不敌碑中千载长风。雨霁云开,晚风穿堂。合上碑帖,忽觉欧阳询的峻骨、太宗的雄魄、王勃的华章,皆化作案头清泉。俞平伯谓“笔墨驱暑气,尺牍蕴清凉”,诚不我欺。

夏日的清晨,我漫步在小区的林荫道上。四周宁静,耳畔唯有拂过树叶的沙声。空气中弥漫着淡淡的花香,那股香味直往鼻子里钻,好闻极了。阳光筛过繁茂的枝叶,在地面投下碎金般的光影,随风流转,仿佛在与我玩一场无声的捉迷藏。晨露在叶片上闪烁,犹如一颗颗晶莹剔透的珍珠,在光影中轻轻颤动;几只小虫在光影间飞舞,翅膀上闪烁着点点金光。我深吸一口沁凉,感觉整个世界都慢了下来,连时光都屏住了呼吸。原来生活最丰盈的馈赠,并非惊涛骇浪,而是这被晨光温柔以待的宁静片刻。

这份静谧,总让我想起文字里的光景。路遥的《人生》里,夏日清晨就像一幅绚丽的画卷在眼前展开。太阳刚升起,西边天际漫出大片红霞,山尖上,淡淡的橘黄色光芒,宛如给山峰戴上了一顶金色的帽子。远处的山坡上,羊群正慢悠悠地地下沟,绿草丛中滚动着点点白色,恰似绿色的地毯上绣着的白色花朵,充满了生机与活力。树叶上还挂着晶莹的露珠,微风一吹,便从叶尖轻轻滑落,摔碎在地上,发出细碎而清脆的声响。草丛间,几只五彩斑斓的蝴蝶翩翩起舞,它们扇动着翅膀,在花丛中穿梭,为这宁静的清晨增添了几分灵动。广袤大地上这些灵动,更凸显了清晨的宁静,静得仿佛时间都停止了转动。只是阅读这样的文字,便已让我沉醉其中,获得心灵的片刻休憩。

这宁静并非只属于田园牧歌,它同样能穿透禁锢的高墙。在电影《肖申克的救赎》中,安迪伫立在监狱的操场,空气残留着一丝清凉。阳光越过高墙,洒在他脸上,勾勒出柔和的轮廓。他抬头仰望湛蓝的天空,几只鸟儿飞过,打破宁静,鸣叫声却为清晨增添了几分生机。操场边的野花悄然绽放,花瓣上的露珠在微风中轻颤。这静谧宛如微风轻抚他的心灵,带来片刻安宁。他深吸一口气,将这清晨的美好深深吸入心底。高墙可以禁锢他的身体,却无法囚禁他心中这份独属于清晨的安宁。

无论是林荫道的光影、山野的生机,还是高墙下的微光、清晨的宁静,都以不同的面貌,赋予人们相同的慰藉。这份静谧,足以抵御岁月漫长。



山色溪声(中国画) (彭定旺画)

诗与远方

土碗

□ 宋世平

一九九八年
铁饭碗遭遇信任危机
也是这年秋
车坏在湖南茶岭路边一土窑烧制现场
没什么特别瓷器
一摆土碗泛着求生的光

时间是碎片的瓷
二十七年未搬过七八次家
十只土碗也仅剩了最后两只
偶尔发现土碗盛水不烫
应该是那种以质朴唤醒朴素的器皿
嗯呢,……器者,人之所司也?
索性将它替代五花八门茶具——
早已无彩无款无奢的土碗
无已暗合我这满是故国烧制色的
陆离人生
沸水在土碗里浸出地质结构
让器不器一次次地剥离着儒术
可我更钟情它的呼吸
静的如禅;让浮生全息缓解

昔归

□ 程灵素

深夜,海棠树未眠
我在窗下望星空
星星在梦里笑
你说,只有幸福的人
才会看见月亮
你看,月亮羞红的脸
像一杯故乡的红茶

今夜,摘一片北方的红色月光
和着思忆一起揉捻入茶
月出似分,撩人心兮
我欲举杯敬岁月
故乡在雨,明月在北
月亮是你,月光是你
月光光,昔人归

瓷

□ 丁尉雯

我举起整个夜晚的锋利,
你摊开所有清晨的釉。

我们碰撞时,
月光碎得很轻。

而拂晓晚在瓷片里,
慢慢拼凑——
光,原来这么烫。